

重庆市渝中区绿化维护管理处 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重庆市渝中区绿化维护管理处主要职责是：1.负责除解放碑、上清寺、朝天门区域以外的城市绿地管护（包括游园、部分城市广场）工作。2.负责全区域行道树的修枝、整形、古树名木的管理及大树应急抢险工作。3.负责辖区内节点鲜花布置的监督管理工作。4.负责苗场的日常维护和绿化废弃物的处置工作。5.完成区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机构设置

重庆市渝中区绿化维护管理处作为重庆市渝中区城市管理局所属事业单位，内设绿地股、大树股、工程股、业务股、后勤股、机具设备股、数字督查股、苗场股、组织人事股和综合办公室 10 个股室。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 总体情况。2024 年度收入总计 21977.93 万元，支出总计 21977.93 万元。收、支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17979.27 万元，增长 449.6%，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增加发改委老旧小区改造等建设项目支出。

2. 收入情况。2024 年度收入合计 21205.6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18002.73 万元，增长 562.1%，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增加发改委老旧小区改造等建设项目拨款。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006.01 万元，占 14.1%；事业收入 76.14 万元，占 0.4%；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8123.53 万元，占 85.5%。此外，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484.31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287.95 万元。

3. 支出情况。2024 年度支出合计 21932.6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18221.93 万元，增长 491.1%，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增加发改委老旧小区改造等建设项目支出。其中：基本支出 1936.28 万元，占 8.8%；项目支出 19996.37 万元，占 91.2%；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此外，结余分配 45.28 万元。

4. 结转结余情况。2024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287.95 万元，下降 100.0%，主要原因是使用 2024 年年初结转结余资金用于城市绿化维护项目支出。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293.96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80.44 万元，下降 7.9%，主要原因是减少城市绿化维护项目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情况。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06.0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10.94 万元，下降 0.4%，主要原因是减少绿化维护经费拨款。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74.99 万元，

增长 6.2%，主要原因是追加政策性补缴社保等人员类费用及鲜花长效管护经费。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7.95 万元。

2. 支出情况。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293.9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7.51 万元，增长 0.2%，主要原因是增加文明城区指标改革工作经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462.94 万元，增长 16.4%，主要原因是使用 2024 年年初结转结余用于城市绿化维护项目支出。

3. 结转结余情况。2024 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287.95 万元，下降 100.0%，主要原因是使用 2024 年初结转结余资金用于城市绿化维护项目。

4. 比较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382.36 万元，占 11.6%，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67.92 万元，增长 21.6%，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社保缴费基数增加。

(2) 卫生健康支出 74.96 万元，占 2.3%，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3.52 万元，下降 4.5%，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引起的医保缴费基数下降。

(3) 城乡社区支出 2753.34 万元，占 83.6%，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406.05 万元，增长 17.3%，主要原因是城市绿化维护项目支出增加。

(4) 住房保障支出 83.29 万元，占 2.5%，较年初预算数减

少 7.52 万元，下降 8.3%，主要原因是部分职工住房补贴已达缴费年限上限，住房补贴支出减少。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48.8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508.4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25.16 万元，下降 1.6%，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差异。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240.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12.81 万元，下降 5.1%，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导致公用经费支出减少。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79.2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0.8万元，下降1.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公务用车开支。较上年支出数减少1.7万元，下降2.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公务用车开支。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主要是用于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0%。较上年支出数增加0万元，增长0.0%，较年初预算和上年支出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24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支出。

公务车购置费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0%。较上年支出数增加0万元，增长0.0%，较年初预算和上年支出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24年度未发生公务车购置支出。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79.2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用等支出。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0.8万元，下降1.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公务用车开支。较上年支出数减少1.7万元，下降2.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公务用车开支。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国内公务接待。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0%。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0%，较年初预算和上年支出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4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支出。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4 年度本单位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车保有量为 28 辆；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 0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2024 年本单位人均接待费 0 元，车均购置费 0 万元，车均维护费 2.83 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会议费支出。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7.9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0.02 万元，下降 0.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培训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按照部门决算列报口径，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8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

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6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42.3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5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373.4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64.3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042.3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95.9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4.3%。主要用于采购绿地管护劳务服务和办公设备。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 单位自评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七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目标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七项，涉及资金 1259.22 万元。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

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盈余收入、存货盈余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 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

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苟佳 023-60949081